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12 Ma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35
巴勒斯坦问题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五年

2020 年 5 月 1 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议事规则，谨以阿曼苏丹国作为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现任主席的身份，随函转递 2020 年 4 月 3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的信(见附件)，其中转递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开罗阿拉伯国家联盟总部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部长级理事会特别会议通过的题为“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部分巴勒斯坦领土的以色列敌对计划”的第 8522 号决议(见附文)。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5 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哈桑(签名)



2020 年 5 月 1 日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

[原件：阿拉伯文]

4 月 30 日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阿曼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

根据阿拉伯国家集团遵循的惯例，即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每届部长级会议或首脑会议的主席负责将相关决定以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处纽约办事处的正式备忘录或信函形式转递给联合国有关机构，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四条，谨随函转递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开罗以视频会议形式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特别会议通过的题为“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部分巴勒斯坦领土的以色列敌对计划”的第 8522 号决议(见附文)。

根据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在这方面的指示，请将本函及其附文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5 下的文件和安理会文件分发为荷。

驻纽约观察员代表团团长

大使

马吉德·阿卜杜勒-法塔赫·阿卜杜勒-阿齐兹(签名)

附文

[原件：阿拉伯文]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开罗通过视频会议举行的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部长级特别会议通过的第 8522 号决议

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部分巴勒斯坦领土的以色列敌对计划

应巴勒斯坦国的请求并在成员国的支持下，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举行了由阿曼苏丹国主持的部长级特别会议。根据为应对全球新型冠状病毒大流行而采取的安全和预防措施，此次会议通过视频会议召开。理事会，

- 审议了秘书处的说明，并听取了巴勒斯坦国外交部长里亚德·马利基的发言，以及秘书长、各位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发言；
- 讨论了以色列占领政府的敌对计划，即利用世界注意力目前集中在应对冠状病毒大流行这一情况，计划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部分巴勒斯坦领土，这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国际公认的决议，无视基于人道主义理由发出的在当前全人类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停止侵略、结束战争和解除封锁的全球呼吁；
- 重申巴勒斯坦问题对整个阿拉伯民族的至关重要性，以及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国首都东耶路撒冷的阿拉伯特性的至关重要性；
- 回顾其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和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各项决议，特别是最近两次首脑会议，即在沙特阿拉伯举行的耶路撒冷首脑会议(2018 年)和突尼斯首脑会议(2019 年)通过的相关决议，以及理事会第 153 届常会和关于拒绝所谓的世纪协议计划的特别会议上通过的决议；

决定

1. 申明以色列占领政府实施计划吞并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任何部分——包括约旦河谷、北死海和以色列定居点所占土地及周围地区，将构成又一项战争罪行，将是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一连串暴行和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决议和国际法的又一例证；
2. 促请美国政府遵守《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关于中东冲突的决议以及国际法的原则和规定；还促请美国不要支持以色列占领政府在所谓的美国-以色列世纪协议的幌子下制定的计划，这些计划旨在以武力吞并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从而有可能摧毁实现该区域和平目标的基础和前景；并要求以色列占领政府和美国政府对实施这些计划对国际稳定、安全与和平产生的影响负责；
3. 特别指出阿拉伯国家将通过一切政治、外交、法律和财政手段，支持巴勒斯坦国为对抗以色列实施吞并和扩大殖民定居点的犯罪计划而做出的任何决定或采取的任何步骤；

4. 申明根据国际法、国际公认的决议和阿拉伯和平倡议，以在 1967 年 6 月 4 日边界内、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享有独立和主权以及和平与安全的巴勒斯坦国所体现的两国解决方案为基础，实现全面和公正的和平，是阿拉伯的战略选择，也是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必要条件；并强调需要根据国际公认的决议和职权范围以及已签署的协议，在特定时间框架内，在国际支持下启动严肃、有效的谈判，以解决冲突，实现人民可以接受的和平；
5. 促请国际四方召开紧急会议，挽救和平前景和两国解决方案，采取符合国际决议以及和平进程职权范围——包括路线图和阿拉伯和平倡议——的立场，以迫使以色列占领政府放弃包括吞并和扩建定居点在内的殖民计划，并结束从 1967 年开始的占领；
6. 促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包括安全理事会，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确保国际法和国际公认的决议在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得到执行，并阻止以色列占领政府执行上述计划；
7. 促请欧洲联盟国家为迫使占领政府放弃计划而向其施压，并紧急承认 1967 年边界内的巴勒斯坦国，以挽救实现和平和两国解决方案的希望；
8. 强烈谴责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圣地的政策和做法，包括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发生的事件，以色列最近在被占领的希伯伦市实行的旨在控制易卜拉希米清真寺周围伊斯兰教产土地的侵略行为，以及对加沙地带的封锁；
9. 促请国际社会、世界卫生组织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向以色列占领当局施压，促使其释放被关押在以色列监狱中的巴勒斯坦人，特别是病人、老人、妇女和儿童，以保护他们免受冠状病毒爆发的影响；并要求以色列占领当局对以色列监狱中的巴勒斯坦人受到的任何健康影响负全部责任；
10. 促请各成员国根据历届阿拉伯首脑会议通过的决议，包括最近在 2019 年 3 月 31 日突尼斯首脑会议上通过的第 749 号决议，加快从成员国捐款中拨款支持巴勒斯坦国预算和阿拉伯金融安全网，以此作为阿拉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抵御以色列占领计划和行动以及抗击巴勒斯坦国境内冠状病毒大流行的一种方式；
11. 请纽约阿拉伯国家集团进行必要的协商并采取措施，以对抗以色列的吞并和殖民扩张计划；授权阿拉伯联盟代表团和阿拉伯大使理事会向本国政府以及向世界各国政府、国际和区域组织传达本决议，敦促它们采取切实措施阻止占领政府执行本决议中提及的计划；
12. 继续积极处理与以色列敌对计划有关的事项；请秘书长监测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就此向联盟理事会下届会议提交报告。

(第 8522 号决议——特别会议——2020 年 4 月 30 日)